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儲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STORAG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前稱環亞國際醫療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告

中國儲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359,657	479,317
銷售成本		(275,042)	(355,716)
毛利		84,615	123,601
其他收入		14,370	17,92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94	2,72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7,761)	(38,406)
行政費用		(90,070)	(99,076)
向其他人士貸款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756	22,579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702	(2,08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606	7,92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727)	(7,172)
研究及開發支出		(14,040)	(12,835)

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溢利		(31,355)	15,184
融資成本		<u>(12,033)</u>	<u>(4,829)</u>
除稅前(虧損)/溢利		(43,388)	10,355
所得稅開支	5	<u>(1,880)</u>	<u>(3,898)</u>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溢利		<u>(45,268)</u>	<u>6,457</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u>—</u>	<u>(129)</u>
年度(虧損)/溢利		<u>(45,268)</u>	<u>6,328</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44,412) <u>(856)</u>	8,036 <u>(1,708)</u>
		<u>(45,268)</u>	<u>6,328</u>
每股(虧損)/盈利	7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u>(19.80)</u>	<u>3.87</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u>(19.80)</u>	<u>3.94</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溢利	<u>(45,268)</u>	<u>6,328</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4,549	(11,624)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及附屬公司以及 撤銷註冊一間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 累計匯兌儲備	<u>-</u>	<u>29</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u>14,549</u>	<u>(11,595)</u>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u>(30,719)</u></u>	<u><u>(5,267)</u></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9,863)	(3,559)
非控股權益	<u>(856)</u>	<u>(1,708)</u>
	<u><u>(30,719)</u></u>	<u><u>(5,26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850	9,184
使用權資產	34,396	43,529
無形資產	18,100	22,709
租金按金	1,733	3,224
非流動資產總值	91,079	78,646
流動資產		
存貨	92,747	45,050
應收貿易賬款	80,679	117,29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8,165	322,185
向其他人士提供的貸款	2,005	1,163
應收董事款項	2,189	3,748
銀行及現金結餘	246,901	312,051
流動資產總值	712,686	801,491
資產總值	803,765	880,137

附註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權益及負債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4,858	44,858
儲備		461,831	491,673
		<u>506,689</u>	<u>536,531</u>
非控股權益		(502)	354
		<u>506,187</u>	<u>536,885</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5,241	5,041
租賃負債		27,439	37,081
		<u>32,680</u>	<u>42,12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9	33,562	58,43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5,053	194,204
租賃負債		11,451	10,177
借貸		10,380	14,300
應付債券		12,788	20,000
即期稅項負債		1,664	4,015
		<u>264,898</u>	<u>301,130</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803,765</u>	<u>880,13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於附註4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在與本集團有關之範圍內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所引致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的任何變更，已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3。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	缺乏可兌換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準則、準則修訂。以下新準則、準則修訂可能與本集團有關：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涉及依賴自然的電力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的呈列貨幣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 財務報表的呈報 — 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確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本集團目前認為，採用該等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不包括下文所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引入新要求，將有助實現類似實體財務業績的可比性及向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和透明度。雖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影響項目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確認或計量，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的呈報引入重大改變，集中於損益表所呈報有關財務業績的資料，將會對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呈報及披露財務業績的方式產生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所引入的主要變動乃關於(i)損益表的結構；(ii)就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乃指替代或非公認會計原則業績指標)所要求的披露；及(iii)強化資料匯總及分解的要求。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續)

新訂會計準則引入以下主要新規定：

- 實體須於損益表內將所有收入及開支分為五個類別，即經營、投資、融資、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所得稅類別。實體亦須呈列新界定的經營溢利小計。實體的淨溢利將無變動。
- 於財務報表的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
- 就財務報表內資料分類提供更詳盡指引。

此外，所有實體於採用間接法呈報經營現金流量時，均須採用經營溢利小計作為現金流量表的起點。

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的損益表、現金流量表的結構以及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所需的額外披露的影響。本集團亦正在評估財務報表內資料分類所受的影響。初步評估指出以下主要影響：

- 本集團須將若干收入及支出項目(如若干投資的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虧損)重新分類至新類別，即投資及融資類別。
- 現金流量表亦將受到影響，原因為間接法之起點須以經營溢利小計為基準。

本公司董事目前正在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之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四個營運分部如下：

電子製造服務	—	電子製造服務
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及其他	—	股權投資、物業代理服務及其他經營
房地產供應鏈服務及儲能產品	—	房地產諮詢服務及房地產購置服務及儲能產品
借貸	—	由獲許可公司提供貸款服務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性業務單位。各分部獨立管理，原因是各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及營銷策略。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述者相同。分部損益並不包括利息開支、折舊、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未分配開支。分部資產並不包括未分配銀行及現金結餘、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未分配使用權資產及未分配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部負債並不包括未分配租賃負債、未分配借貸、應付債券及未分配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按當前市價把分部間銷售及轉讓入賬，猶如對第三方銷售或轉讓。

3. 分部資料(續)

(a) 關於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營運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電子 製造服務 千港元	證券及其他 資產投資 及其他 千港元	房地產 供應鏈 服務及 儲能產品 千港元	借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u>359,036</u>	<u>-</u>	<u>621</u>	<u>-</u>	<u>359,657</u>
	電子 製造服務 千港元	證券及其他 資產投資 及其他 千港元	房地產 供應鏈 服務及 儲能產品 千港元	借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u>455,081</u>	<u>12,200</u>	<u>11,880</u>	<u>156</u>	<u>479,317</u>

3. 分部資料(續)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來客戶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收入以及按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相關資料詳述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入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	40,228	56,729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60,369	99,263
瑞士	51,568	62,894
法國	58,051	92,748
比利時	26,990	33,232
泰國	27,851	27,103
墨西哥	25,579	29,917
馬來西亞	1,243	9,816
巴西	15,250	16,812
其他	52,528	50,803
綜合總額	<u>359,657</u>	<u>479,317</u>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中國(包括香港)	85,933	78,646
柬埔寨	5,146	-
綜合總額	<u>91,079</u>	<u>78,646</u>

(c)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

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		
客戶A	166,848	230,641
客戶B	52,704	76,718

4. 收入

收入分拆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中來自客戶合約收入按主要產品或服務條目分拆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條目分拆		
— 銷售貨品	359,036	475,206
— 提供房地產供應鏈服務	621	3,955
	359,657	479,161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貸款利息收入	—	156
	359,657	479,317

本集團從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按某一時間點轉讓貨品及服務產生收入：

	電子製造服務		證券及其他資產 投資及其他		房地產供應鏈服務 及儲能產品		借貸		總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主要地區市場										
— 中國(包括香港)	39,607	32,493	—	12,200	621	11,880	—	156	40,228	56,729
— 美國	60,369	99,263	—	—	—	—	—	—	60,369	99,263
— 瑞士	51,568	62,894	—	—	—	—	—	—	51,568	62,894
— 法國	58,051	92,748	—	—	—	—	—	—	58,051	92,748
— 比利時	26,990	33,232	—	—	—	—	—	—	26,990	33,232
— 泰國	27,851	27,103	—	—	—	—	—	—	27,851	27,103
— 墨西哥	25,579	29,917	—	—	—	—	—	—	25,579	29,917
— 馬來西亞	1,243	9,816	—	—	—	—	—	—	1,243	9,816
— 巴西	15,250	16,812	—	—	—	—	—	—	15,250	16,812
— 其他	52,528	50,803	—	—	—	—	—	—	52,528	50,803
分部收入	359,036	455,081	—	12,200	621	11,880	—	156	359,657	479,317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359,036	455,081	—	12,200	621	11,880	—	156	359,657	479,317
收入確認之時點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 產品及服務	359,036	455,081	—	12,200	621	11,880	—	—	359,657	479,161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	—	—	—	—	—	—	156	—	156
總計	359,036	455,081	—	12,200	621	11,880	—	156	359,657	479,317

轉讓貨品及服務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本集團選擇採用實際權宜方法。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予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5. 所得稅開支

有關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已於損益確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1,855	3,94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6)
	<u>1,855</u>	<u>3,935</u>
即期稅項—海外		
年度撥備	25	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42)
	<u>25</u>	<u>(37)</u>
	<u><u>1,880</u></u>	<u><u>3,898</u></u>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於香港成立的合資格企業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的利得稅率將調低至8.25%（二零二四年：8.25%），而超過該金額的溢利將按16.5%（二零二四年：16.5%）的稅率徵稅。就其他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而言，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四年：16.5%）計提撥備。

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費用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前稅率，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6.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派發或擬派發股息，且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7.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按下列方式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虧損)/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虧損)/溢利	<u>(44,412)</u>	<u>8,036</u>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24,289,185</u>	<u>207,426,836</u>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下列方式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虧損)/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虧損)/溢利	(44,412)	8,03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u>不適用</u>	<u>129</u>
用於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 (虧損)/溢利	<u>(44,412)</u>	<u>8,165</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時，已使用同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為分母。

8.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與客戶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買賣。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120天。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新客戶一般須支付預付款項。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董事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按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90天	66,440	98,302
91至180天	13,432	18,670
181至365天	375	292
365天以上	432	30
	<u>80,679</u>	<u>117,294</u>

9. 應付貿易賬款

按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90天	24,655	26,695
91至180天	502	7,458
181至365天	146	17,804
365天以上	8,259	6,477
	<u>33,562</u>	<u>58,43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持續受利率高企、地緣政治不穩及消費需求疲弱所壓抑。該等因素進一步削弱全球對電子製造服務的需求，導致本集團電子製造服務分部再度錄得下跌。中國經濟僅呈有限復甦，物業市場仍然疲弱，消費信心脆弱，對本集團房地產供應鏈服務造成負面影響。儘管儲能業務繼續受惠於政府支持，惟由於市場競爭及項目延誤，其增長較預期緩慢。

此外，截至二零二五年，俄烏戰爭已演變為持久消耗戰，俄羅斯仍控制烏克蘭東部部分地區，衝突未見解決跡象。持續不穩定局勢擾亂能源供應，加劇歐洲通脹壓力，並削弱消費信心，進一步對本集團歐洲業務造成下行壓力。

整體而言，中國結構性挑戰、持續地緣政治緊張及俄烏戰爭持續，均導致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的整體收入較去年有所下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合共約為246,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12,100,000港元)，努力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營運回顧

電子製造服務及分銷通訊產品業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電子製造服務的收入減少21.1%至359,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455,100,000港元)，而分銷分部則並無錄得收入(二零二四年：200,000港元)。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中有兩大組別產品，即通訊與非通訊產品，而非通訊產品主要包括電器及電器控制產品以及多媒體產品。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收入下降乃主要由於持續貿易緊張及針對若干產品類別所施加的關稅措施影響加劇所致。該等關稅導致進口原材料成本上升，並抑制客戶需求。

由於北美市場對商業電話系統產品的需求持續減少，分銷分部已於二零二四年停止經營。在家工作、選擇混合工作模式或透過互聯網進行在線會議的普遍做法變得越來越流行，從而減少辦公室通訊產品的使用。

房地產供應鏈服務及儲能產品(「RES及ESP」)

房地產供應鏈服務業務所產生的收入提供兩種服務，包括與代客戶在東南亞及泛亞市場物色投資機會相關的房地產諮詢服務和房地產購置服務。房地產供應鏈服務的收入於各項服務完成後的某一時間點確認。來自RES及ESP分部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9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00,000港元。

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及其他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及其他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約零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2,200,000港元)。

放貸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開始經營放貸業務，透過我們全資附屬公司 — Be Smart Finance Limited (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頒發的放債人牌照) 管理。本集團的放貸業務大致分為四個貸款類別，包括：(i) 物業按揭貸款；(ii) 其他有抵押貸款；(iii) 擔保貸款；及(iv) 無抵押貸款。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放貸業務專注於無抵押貸款。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探索潛在的放貸商機及本集團對達致合理風險及回報的評估。本集團沒有特定的目標客戶群體，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客戶來源主要是通過本集團過往客戶及現有客戶的轉介。放貸業務的資金來源一般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提供。

貸款組合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活躍貸款賬戶。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放貸分部收入約為零港元 (二零二四年：200,000港元)。

管理層保持警惕並將審慎地維持貸款審批、信貸監控及追收以及適用於放貸業務所有方面的合規事宜的有效控制及程序。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二零二四年：零個)活躍賬戶。

年內，概無來自前五大客戶產生的利息收入(二零二四年：佔本集團總收入約0.0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收回應收貸款及利息結餘。

內部控制

本集團致力於在業務營運與風險管理之間取得穩健平衡，恪守保障貸款組合品質的全面信貸政策。有見經濟去向未明情況日增，管理層仍保持警覺，致力審慎維持貸款審批、信貸監察、款項收回及遵從法規的嚴格控制及程序。這審慎方法包括在必要時積極確認減值，確保迅速處理潛在風險，保障本集團的財務穩定。

本集團已制定嚴格的信貸政策及控制措施，以降低所有相關信貸風險。於信用評估階段，會仔細考慮各種審批標準，包括身份驗證、還款能力以及在申請過程中進行盡職調查後的相關調查結果。本集團管理層負責評估及批准預定信貸限額內的貸款。彼等亦定期監督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及本集團貸款組合的信貸質素。此外，亦加大制定應收貸款的追收程序的努力。經考慮正常市場慣例以及本集團信貸收回流程的實際情況以及與相關客戶的談判情況後，將視乎個別情況採取法律行動，以將任何可能的信貸虧損降至最低。

利率

除本集團的信貸審批政策所包括的上述因素外，在決定貸款利率時，本集團亦會根據當時的整體市場環境、競爭對手當時的利率、本集團的可用資金量及借款人的整體質素來評估釐定貸款條款。

全部貸款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回。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匹配實際利率並向不同風險級別的客戶收取費用，年利率為10%。已授出貸款的主要條款包括應收貸款、利率及到期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貸款及應收利息的任何減值虧損。本集團的減值虧損主要涉及貸款及應收利息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一般而言，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完成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就具體債務人、總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評估之特定因素作出調整。於評估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時，對結餘重大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以適當組別採用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管理層對各組別進行定期審閱，以確保各組成部分持續共享類似信貸風險特徵。

地區分析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歐洲主要國家（瑞士、比利時及法國）的總收入約為136,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8,9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收入的38.0%（二零二四年：39.4%）。美國市場貢獻收入約為60,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9,3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收入的16.8%（二零二四年：20.7%）。中國（包括香港）及其他國家分別錄得約40,2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6,700,000港元）及122,5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4,500,000港元），分別約佔本集團收入的11.2%（二零二四年：11.8%）及34.1%（二零二四年：28.1%）。

財務回顧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入359,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79,300,000港元）。

本集團之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性業務單位。就分部會計而言，有兩大業務單位組別：電子製造服務與分銷（指分銷通訊產品）。然而，分銷分部已於二零二五年初終止其業務。電子製造服務分部中有兩大組別產品，即通訊與非通訊產品，而非通訊產品主要包括電器及電器控制產品以及多媒體產品。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電子製造服務業務的收入減少21.1%至359,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55,100,000港元)，而分銷分部則並無錄得收入(二零二四年：900,000港元)。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持續貿易緊張及針對若干產品類別所施加的關稅措施影響加劇。該等關稅導致進口原材料成本上升，並抑制客戶需求。

於二零二五年，北美市場對商業電話系統產品的需求持續減少，分銷分部已停止經營。在家工作、選擇混合工作模式或透過互聯網進行在線會議的普遍做法變得越來越流行，從而減少辦公室通訊產品的使用。預期停業將能簡化營運流程，並讓本公司得以將資源重新分配至增長潛力更高的領域。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略微減少約80,700,000港元至約為275,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55,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的減少與收入的減少一致。

毛利

毛利由123,600,000港元減少31.5%至84,6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減少2.3%。該減少乃主要由兩項因素。首先，二零二五年銷售水平因持續貿易緊張及關稅措施影響而下降；其次，我們於柬埔寨設立新的製造設施，於初始階段導致生產成本上升，包括初期營運開支及二零二五年下半年增加的間接費用。該等因素共同導致毛利值及毛利率下降。

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若干資產錄得整體減值虧損撥回約1,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1,300,000港元)。此乃主要包括向其他人士貸款減值虧損撥回(淨額)約800,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約700,000港元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約600,000港元，其被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約700,000港元所抵銷。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17,900,000港元減少3,500,000港元至14,400,000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總額減少1,600,000港元至8,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500,000港元)及經修訂無形資產期限補償減少約6,800,000港元，惟被顧問費收入增加約3,000,000港元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為27,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8,400,000港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的收入約7.7%(二零二四年：8.0%)。銷售及分銷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為員工成本。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為90,1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9,100,000港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的收入約25.0%(二零二四年：20.7%)。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減少約10,600,000港元。

研究及開發支出

研究及開發支出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800,000港元略微增加約1,2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4,000,000港元。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融資成本分別約為12,000,000港元及4,800,000港元，分別佔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入約3.3%及1.0%。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應付債券利息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稅項支出約1,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900,000港元)。稅項開支主要指根據香港、中國及美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提的所得稅撥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5,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溢利6,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淨虧損率約為12.6%(二零二四年：溢利率1.3%)。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虧損約為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7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撥付其業務營運及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246,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12,1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65,200,000港元。銀行及現金結餘中約21.0%、72.5%及6.5%分別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保持在2.7倍(二零二四年：2.7倍)的穩健水平。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及應付債券的賬面值分別約為10,400,000港元及18,000,000港元。借款指金融機構貸款及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的貸款約為10,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300,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存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中國及香港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業務營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極小，因為其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相關集團實體使用的相關功能貨幣計值(即人民幣及美元)或功能貨幣為港元的相關集團實體使用的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認為港元兌美元匯率變動風險對以美元計值的交易影響不大。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外幣，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於二零

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其外幣資產及負債設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並無投資於任何金融衍生工具、外匯合約、利率或貨幣掉期、對沖或作對沖用途的其他財務安排，以減低任何貨幣風險，亦無進行任何場外或然遠期交易。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將於適當時候考慮就重大外匯風險使用對沖工具。

資本開支及承擔

二零二五年的資本開支約為33,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承擔約為4,900,000港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與購置廠房及機器以維持業務量的產能有關。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資產抵押。

財務擔保合約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出售之海外附屬公司（「已出售附屬公司」）之其中一名供應商有尚未償付擔保（「該擔保」），其有關支付2,600,000美元（相當於約20,300,000港元）之款項，此乃已出售附屬公司與該供應商之爭議貿易結餘。隨後供應商已出售貿易結餘予第三方。

於二零一七年，已出售附屬公司已與第三方達成最終和解，分期付款650,000美元（相當於約5,100,000港元）。就此而言，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尚未償付擔保金額上限為650,000美元，視乎已出售附屬公司實際悉數支付的最終和解款項而定。

已出售附屬公司已向本公司發出反擔保，以就該擔保造成之任何損失為本公司提供彌償保證。

或然負債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香港及中國的各個營運單位僱用約763名僱員。為招攬及延挽優質精英，以確保營運順暢及滿足本集團持續拓展需要，本集團參照市況、個人資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董事之酬金分別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經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字後建議及決定。

購股權計劃

有關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新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購股權持有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附註2)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授出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獲行使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失效/註銷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執行董事								
林代聯	二一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一月 二十七日	3.46	533,309	-	-	533,309	-
	二三年 十一月三日	二零二四年 十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 十一月二日	2.5	1,725,291	-	-	-	1,725,291
卞蘇蘭	二三年 十一月三日	二零二四年 十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 十一月二日	2.5	1,725,291	-	-	-	1,725,291
僱員								
僱員	二一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二年 一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 一月二十七日	3.46	2,087,987	-	-	2,087,987	-
僱員	二三年 十一月三日	二零二四年 十一月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 十一月二日	2.5	12,244,500	-	-	144,900	12,099,600
總計				<u>18,316,378</u>	<u>-</u>	<u>-</u>	<u>2,766,196</u>	<u>15,550,182</u>

附註：

- (1)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前的收市價為0.35港元。
- (2) 購股權的每股行使價已反映有關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完成的股份合併的調整。
- (3)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日)前的收市價為1.9港元。
- (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授予的購股權數目為1,557,836份。

所持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七日披露有關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權的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的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持有重大投資、由本公司發起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本集團會竭力與時並進、緊貼日新月異的市況，並會積極物色投資機遇，藉此開拓本集團收入基礎、提升日後財政表現及盈利能力。

前景

於二零二六年，中國儲能行業經歷過去數年快速擴張後，目前正面臨增速減慢期。扶持政策帶來之邊際效應已逐漸減弱，峰谷電價差距持續收窄令儲能項目的獲利能力有所下降。原材料成本不斷上漲，加上回收挑戰限制了進一步降低成本的空間，市場競爭加劇導致產能過剩及利潤空間承壓。此外，在利率高企下，融資環境依然緊張，致令大規模投資更加困難。預期該等因素將共同限制儲能行業的增長動力。

與此同時，全球經濟持續面臨重重挑戰，包括利率居高不下、地緣政治衝突、債務危機以及通脹反覆出現。近期爆發伊朗戰爭，亦進一步推高全球油價，繼而導致電子製造業的能源及運輸成本增加。此一因素令成本壓力加劇，削弱競爭力，並且降低整個行業的獲利能力。成熟市場的消費需求持續疲軟，供應鏈仍然容易受到干擾，原材料及物流成本反覆波動。由於全球需求結構疲弱，加上融資成本上升，導致創新投資受到限制，令該行業的增長前景再添陰霾。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本集團認為二零二六年市場前景不容樂觀。儘管儲能及電子領域長期機遇仍存，但預期短期環境艱困。有鑒及此，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市場狀況，採取審慎策略，並調整業務發展計劃，以保障本身韌性及財務穩定。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2港元的已發行股本總數為224,289,185股，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約為506,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36,500,000港元)。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派發或擬派發股息，且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出售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於中禧信商貿(深圳)有限公司及中禧信商貿(上海)有限公司(統稱「出售集團」)的10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75,000元(相當於約621,000港元)。出售集團主要從事買賣電子產品。代價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以現金支付。出售完成後，出售集團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亦不再綜合入賬至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報告期後事項

建議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86條由要約人以協議安排方式將中國儲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私有化(「建議」)及建議撤銷上市地位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向股東提出將本公司私有化的建議。名堡企業有限公司(「要約人」)其後獲董事會邀請就建議提出要約。在要約人接納邀請後，董事會向計劃股東提出以協議安排方式根據公司法第86條將本公司私有化的建議。該計劃將涉及註銷計劃股份，代價為由要約人向計劃股東支付現金註銷價，而股份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撤銷上市地位。

建議完成及建議撤銷上市地位須受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所述的建議及計劃的條件所規限。

有關建議及建議撤銷上市地位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及第C.1.6條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的高級職員，此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

林代聯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運作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無損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均衡及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的高級管理層的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的領導，讓本集團得以有效運作。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胡子敬先生（主席）、張秀琳女士及李慧武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基本職務主要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常規、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並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業績公告。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進一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公司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同意，金額一如本集團年內綜合財務報表所載者。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所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委聘準則之鑒證委聘，因此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進一步公告發表任何鑒證。

刊登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ink-asia.com.hk)刊登。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前在以上網站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儲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代聯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代聯先生(聯席主席)、王維先生(聯席主席)、劉志威先生、吳晶晶女士及卞蘇蘭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慧武先生、胡子敬先生及張秀琳女士。